

#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

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进一步繁荣发展，根据《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章程》和《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工作规则》，结合当前形势，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开放合作，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学术自由、坚持百花齐放、坚持百家争鸣、坚持实事求是、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坚持为人民服务、坚持社会效益优先。

（三）主要任务：围绕党和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开展前瞻性、战略性、基础性研究，产出高质量研究成果；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提升学术影响力；服务社会，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鼓励社科界人士积极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会议，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学术交流活动。支持开展跨区域、跨行业、跨领域的合作研究。

（二）提升学术影响力。鼓励社科界人士在国内外权威学术期刊发表研究成果，提升学术影响力。支持开展学术成果推广活动，扩大学术成果的社会影响力。

（三）服务社会。鼓励社科界人士深入基层、深入实际，开展调查研究，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支持开展学术成果转化，服务社会。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加强对学术交流与合作工作的组织领导。各会员单位也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加强对学术交流与合作工作的组织领导。

（二）加大经费投入。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要加大对学术交流与合作工作的经费投入。各会员单位也要加大对学术交流与合作工作的经费投入。

（三）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要加强对学术交流与合作工作的人才队伍建设。各会员单位也要加强对学术交流与合作工作的人才队伍建设。

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加大宣传推介力度。

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联系人：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

联系电话：23312579 23396670

邮箱：[sklbgs@tj.gov.cn](mailto:sklbgs@tj.gov.cn)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22年8月22日